**江西理工大学2018-2019学年第一学期各学院双创工作考核**

1. **各学院双创工作考核总分100分**

**二. 考核项目（100分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 | 考核内容 | 评分细则 | 分值 | 说明 | 具体负责人 |
| 1 | 日常考核 | 1.1出勤 | 根据各学院在各种活动、会议中的签到情况进行考核：无故缺勤-3分/次，请假-2分/次，迟到早退 -1分/次（该项扣为负分，不设下限） |  | 依据双创学院办公室统计数据考核 | 张丽 |
| 1.2材料递交 | 一切与双创活动开展有关的材料，都需要在规定日期内/活动之后一日内提交，未提交-2分，迟交-1分（该项扣为负分，不设下限） |  | 依据双创学院办公室统计数据考核 | 随贝贝 |
| 2 | 办公室考核（25分） | 2.1双创讲坛 | 依据各学院讲坛现场实到人数，每少1人-0.5分（分数扣完为止） | 15 | 依据双创学院办公室统计数据考核 | 张瑞锋 |
| 2.2双创知识学习 | 各学院每学期需开展两次创新创业的知识学习活动，开展前需在双创服务中心处备案，开展后需提交活动开展的总结材料，每次+5分（策划1分，现场考评2分，总结2分）（该项针对各学院双创管理组织开展） | 10 | 依据双创学院办公室统计数据考核 | 随贝贝 |
| 3 | 组织部考核（25分） | 3.1开展院级双创活动 | 各学院每学期要举办不少于一次院级创新创业活动，活动前需提交策划到指定邮箱。活动策划完整+3分，活动需做好海报张贴、横幅、以及网络宣传工作，活动结束后2天内需递交活动总结材料（文字总结，海报横幅网络宣传篇图片，现场活动照片）；总结材料完整+2分，每缺一项扣一分。活动现场参与人数分+2分（人数>40,+1分；>60,+2分）。活动参与同学评价+2分（我方工作人员会进行现场随机采访3人以上）。活动组织顺利+1分。成功举办一次最高得分10分，活动次数多于一次的，酌情加分，上限为15分。 | 10+5 | 依据双创学院组织部现场考察考核 | 施海龙 |
| 3.2参加校级双创活动 | 各学院积极参加由大学生创新创业服务中心组织的校级双创活动，每年举办两次（不包含讲座），每次需提交材料总结及现场参与活动，每次活动+10分，每项+5分。没有微信或者qq宣传截图-1分，没有海报-1分 | 10 | 依据双创学院组织部材料统计考核 | 刘远辉 |
| 4 | 外联部考核（20分） | 4.1推荐校级双创讲坛人选 | 各学院每月10号之前向外联部推荐省内外优秀的创新创业方面的学者、企业家（已联系过并有讲座意向）1人，推荐一人+2.5分；附：如推荐的专家学者被大学生双创服务中心采纳并成功举办讲坛，可另获得附加分10分 | 10 | 依据双创学院外联部材料统计考核 | 朱月 |
| 4.2创业创业学生信息库建立 | 各学院需统计本学院优秀创新创业方面的学生并进行联系，每学期提交一份总结信息，该项+10分 | 10 | 依据双创学院外联部材料统计考核 | 张盛 |
| 5 | 宣传部考核（30分） | 5.1原创微信推送 | 各学院每学期需推送3篇与创新创业相关的原创微信，推出微信的同时需在大学生双创服务中心宣传部备案（3天内），该项满分为10分，额外发表4篇加2分，第五篇加3分，每少一篇扣5分。注：微信稿件内容围绕各学院创新创业展开的活动，讲座，竞赛等进行报道，或原创微信（必须与创新创业相关）一篇微信内容至少达到800字 | 10+5 | 依据双创学院宣传部材料统计考核 | 符悦 |
| 5.2转发微信 | 大学生双创服务中心宣传部指定需要转发的微信各学院积极转发，且各学院需在3日内将转发截图发到指定邮箱，每次转发不少于80张，超过80张按照总排名额外加分（最高加5分，按排名依次递减0.5分），少一张-1分，发现弄虚作假每张-0.5分，迟交一天扣1分，扣分不设下限，可为负分 | 10+5 | 依据双创学院宣传部材料统计考核 | 董引兰 |